

证券代码：001373

证券简称：翔腾新材

公告编号：2025-028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公告

公司股东余俊德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翔腾新材”）于2025年3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自股份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4月10日起至2025年7月9日止），公司股东余俊德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5,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8%）。

近日，公司收到余俊德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价格区间（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余俊德	集中竞价交易	2025.5.21-2025.5.22	29.37	29.04-29.69	55,000	0.08%
合计	-	-	-	-	55,000	0.08%

注：以上减持的股份均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余俊德	合计持有股份	220,135	0.32049%	165,135	0.240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5,034	0.08012%	34	0.00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高管锁定股）	165,101	0.24037%	165,101	0.24037%
--	----------------	---------	----------	---------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的情形。

3、余俊德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余俊德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实施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江苏翔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4 日